

证券代码：400039

证券简称：华圣 5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规定，依法履行职责，认真开展工作。2021 年监事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审查了各定期报告，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及公司财务状况等履行了监督权，并对监督情况发表了意见。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了 4 次会议，相关会议决议公告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

1、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一季度报告》、《关于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年度津贴发放的方案》。

2、2021 年 5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贺建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3、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2021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规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财务状况、信息披露、收购资产、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依法依规对下列事项发表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1 年，公司监事会成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公司在履行决策程序时存在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情况，同时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决议情况得到了认真执行。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2021年，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针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已建立了较为完善和完整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

4、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各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交易价格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全部是对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且均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了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三、2022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

2022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行为进行监督与检查，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经营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围绕公司的经营、投资活动开展监督活动。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促进公司更加规范化运作，从而更好地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29日